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CENTRAL WEALTH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9)

須予披露交易之補充公告 收購一間公司之51%註冊股本 (涉及發行代價股份)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九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一日的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建議收購事項。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等公告所披露，協議的最後截止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三十日(或賣方與買方可能同意的較後日期)。經公平磋商後，協議的各訂約方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同意將最後截止日期延長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或賣方與買方可能同意的較後日期)。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協議的所有條款均保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中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曉東

香港，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以下董事：

執行董事

陳曉東先生(主席)

李靖先生(行政總裁)

陳靜嫻女士(副主席)

余慶銳先生

宋采泥女士

陳洪金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志光先生

吳銘先生

李美鳳女士